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貝珍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dnt0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901111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09011115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奧明轉知有關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辦理「同濟盃全國校園反毒總動員繪畫比賽」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比賽資訊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109年11月24日(109)濟榮字第0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會為增進國中小學生對毒品藥物濫用之防制與認知，特辦理旨揭活動。

三、繪畫比賽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全國各國中、小學生。

(二)活動時間：請貴校於即日起日公告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(三)收件方式：請貴校於109年 12月 31 日截止收件日前將作品統一函寄至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(408 臺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666號7樓之3)。

(四)詳細辦法請參閱旨案比賽企畫書；倘有疑問，請於上班

學務處 109/12/01 08:38



109000775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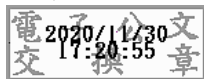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時間逕洽該會總會長機要秘書田淑薰小姐，電話：
0913419319。

四、檢送本案比賽企畫書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